

除本公告所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導致任何人士提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的詳細資料後，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按其提呈發售的股份。

本公告並非供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帶入美國（包括其領地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分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及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根據適用法律不獲批准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要約出售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經修訂的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適當豁免遵守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可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將不會在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



**CHEN XING**

## **Chen Xing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b>100,000,000</b> 股股份（可予調整）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b>10,000,000</b> 股股份（可予調整及重新分配）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b>90,000,000</b> 股股份（可予調整及重新分配）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 <b>3.20</b> 港元（另加 <b>1%</b> 經紀佣金、 <b>0.0027%</b>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b>0.005%</b> 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b>0.01</b> 港元
股份代號	:	<b>2286</b>

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

**ICBC**  **工银国际**

副牽頭經辦人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將根據全球發售將予以發行的股份(包括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主板買賣。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的1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重新分配,佔發售股份總數的10%)及國際配售的9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重新分配,佔發售股份總數的90%)。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調整。本公司並不預期就全球發售授出任何超額配股權,亦不預期就全球發售進行任何穩定價格活動。

待股份獲批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有關股份收納的規定,股份將會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讓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的一切所需安排均已辦妥。

除另行公佈外,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3.20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6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於提出認購申請時,須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3.20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如發售價最終釐定為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20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有關白表 eIPO 的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其本身名義登記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應 (i) 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 (ii) 透過在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利用白表 eIPO 服務在網上遞交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於中央結算系統開設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 (i) 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 (ii)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1. 任何香港包銷商的以下地址：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7樓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東英亞洲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期27樓

2.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	中環分行	皇后大道中9號1字樓
	銅鑼灣分行	銅鑼灣軒尼詩道488-490號軒尼詩大廈 地下A舖至1樓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436-438號地下
九龍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漢口道35至37號地下1-2號舖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721-725號華比銀行大廈地下
	觀塘分行	觀塘開源道79號鱷魚恤中心一樓5號和6號舖
新界	沙田分行	沙田中心3樓22J號舖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欣景路8號新都城中心2期商場2樓 2011-2012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及2期1期)或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可提供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索取。

根據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列印指示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緊釘其上且註明抬頭人為「工銀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辰興發展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述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以白表 eIPO 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在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止，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於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每日 24 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 透過白表 eIPO 服務遞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在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止，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手續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星期四)或之前在(i)南華早報(以英文)；(ii)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iii)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iv)本公司網站 [www.chen-xing.cn](http://www.chen-xing.cn) 刊發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適用)，將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星期四)起開始透過多種途徑公佈(如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

本公司將不會就已付申請股款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或收據。只有在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生效。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為買賣單位。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2286。

承董事會命  
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白選奎先生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白選奎先生、白武魁先生、白國華先生、董世光先生及張永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炯先生、田華先生及裘永清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